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厦垃圾分类办〔2019〕19号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“2019 垃圾分类工作优秀案例” 汇编工作的通知

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建设局、各区垃分办：

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，也是厦门市垃圾分类宣导全面推行的第三年。为进一步总结推广我市垃圾分类工作中的好经验和做法，增强广大垃圾分类工作者的荣誉感、责任感，促进广大垃圾分类工作者为推进“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”作出更大贡献，拟开展“2019 厦门市垃圾分类工作优秀案例”汇编工作，现向全市征集优秀案例参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(一) 组织部署(11月26日至12月5日)。由市、区垃分办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建设局广泛发动各级垃分办、各机关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团、志愿者服务队参加申报。

(二) 材料准备(12月6日至12月20日)。优秀个人或集体按要求准备好申报材料,如拟推荐的案例、人物的优秀事迹等。

(三) 案例申报(12月21日至12月30日)。优秀个人或集体上传申报材料,最晚于2019年12月30日24点前上传至申报系统(关注“绿海鸥厦门垃圾分类在行动”微信公众号一点击底部“案例申报”按钮),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。

(四) 案例筛选(12月31日至2020年1月9日)由汇编小组对申报案例进行筛选,并于1月10日在“绿海鸥厦门垃圾分类在行动”微信公众号公布筛选结果。

(五) 案例汇编(2020年1月10日以后)。组织多家市级媒体对优秀案例进行集中报道,并归纳汇编成纸质版、电子版宣传画册,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。

二、征集类型

(一) 优秀模式: 含居住区、农村地区、单位。

(二) 优秀个人: 含督导员、垃圾分类专职人员。

(三) 优秀集体: 含物业企业、志愿者队伍。

三、申报材料准备

- (一) 优秀案例申报表（详见附件）。
- (二) 个人/集体/区域高清照片 3-5 张。
- (三) 相关的 10 秒短视频 1 个，竖屏拍摄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代为通知各机关事业单位、请市建设局代为通知各物业公司。

- 附件：1. 厦门市 2019 垃圾分类工作优秀案例汇编“优秀模式”申报表
2. 厦门市 2019 垃圾分类工作优秀案例汇编“优秀个人”申报表
3. 厦门市 2019 垃圾分类工作优秀案例汇编“优秀集体”申报表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6 日

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6 日印发